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江西九江多位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庭审、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江西报道）从二零二二年下半年至今，江西省九江市公安局国保大队绑架多名法轮功学员，九江市检察院、法院陆续对这些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庭审、判刑。现已知，周美丽、吴欢欢已被非法判刑，刘俊华、童金瓶、余翰妹、郭秀荣、李水桥、刘惠萍、李超群及女儿等已遭非法庭审。

周美丽老人今年66岁，她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一日因讲真相被西二路派出所警察绑架、关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被九江市永修县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她在二十多年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中，多次被绑架、非法关押，曾三次被非法劳教、两次被非法判刑，在拘留所、洗脑班、看守所、劳教所、监狱被关押迫害累计十三年多。她女儿听闻母亲再次遭诬判，心都碎了。周美丽坚守真、善、忍到底有什么错？

年轻的母亲吴欢欢，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四日被濂溪区公安分局国保警察绑架，据悉日前已被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八个月，面临被劫持到江西女子监狱迫害。她年幼的孩子还在天天盼着妈妈回家给他讲善恶有报的故事。吴欢欢修炼法轮功后，更懂得孝敬父母，更懂得关心他人，把温暖带给身边的每一个人，利益得失从不计较，心里干干净净，活得坦坦荡荡。这样一个优秀女性，却要关入江西女子监狱。江西女子监狱那是一个人间的地狱，为了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采取的手段惨不忍闻：辱骂毒打、烈日暴晒、长期不让洗澡，水刑、冻刑，蹲小号、关禁闭，手铐脚镣、飞机反铐、悬空吊铐、五马分尸、灌辣椒水、强制服用不明药物、捆绑束缚带、强制穿束缚衣，“熬鹰”剥夺睡眠、强制洗脑、奴



工劳动、剥夺会见权等等。

刘俊华是大学生，二零二二年八月被濂溪区国保警察绑架，一度在看守所绝食反迫害；约于年前遭法院视频开庭。他父母在大学教书，他们一直被公检法人员威胁，说他们儿子态度不好，要重判七年。他母亲哭说：“我家孩子真的是一个善良的好人，心太善良了，我买条鱼回来，他看还有一口气就不吃，养几天，又悄悄放河里了。这么善良的孩子又没有枪炮，为什么就非要关他呢？”两位老人找到学校领导、保卫处求他们去说说好话救孩子，但学校不作为。刘俊华的父亲77岁了，儿子真要被判七年，父子能不能相见都成问题。

童金瓶女士，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凌晨被江西省瑞昌市公安恶警与涌泉乡派出所警察绑架，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遭九江市中级法院非法庭审。法官威胁童金瓶若不放弃真、善、忍信仰会重判，被童金瓶拒绝。日前家属接到电话，得知童金瓶患上糖尿病和高血压，身体有溃烂，目前被关押在九江市八里湖医院的监管医院。童金瓶的儿子和儿媳均在江苏打工，她一人在家里带着孙女和小孙子。目前，还在读小学孙子只好寄居在别人的家里。童金瓶原本健健康康的，没到一年就被折磨成这样。

法轮功是佛家上乘的修佛大法。迫害法轮大法，天地难容。现在各种灾难频频，就是天灭中共的天象到了，追随中共的人都要当陪葬。中共公检法司人员，赶快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退出邪党组织，给自己和家人留条生路是上策。◇

迫害众多法轮功学员 原南昌市委书记殷美根遭恶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江西报道）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消息，原江西南昌市委书记、现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殷美根涉嫌严重违法，目前正被调查。在其任职九江市、南昌市期间，执行中共迫害政策，众多法轮功学员残遭迫害。殷美根的落马，应了中国古训：恶有恶报的天理。

殷美根，男，一九六三年八月出生，江西南昌人。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殷美根依次担任中共九江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常务副市长、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党组书记、代市长、市长、九江市委书记。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殷美根担任江西省委常委、南昌市委书记、赣江新区党工委书记。

一、担任九江市党政负责人期间，众多法轮功学员遭严重迫害

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殷美根担任九江市中共党政主要负责人，期间当地法轮功学员遭到严重迫害。至少有法轮功学员：殷进美、单木芝被迫害致死；王月兰、陆振祥、何道珍被迫害含冤离世；王映、江小英被关押精神病院；吴冬莲、王全圣、纪淑君（河北籍）、谭美丽、田海英、李文红、吴若梅、孟正凤、周美丽被非法判刑；黎桂花、范路杰、钟祥



维、桂白华、黄训贵、徐东玉、朱胜利被非法劳教；刘孝慈、张代娣等遭绑架。

二、担任南昌市委书记期间，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恶行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殷美根一直担任南昌市委书记。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南昌市许多七十岁以上的老年法轮功学员，在使用免费的老年乘车证刷卡乘坐公交车时，刷卡机显示乘车证无效。当这些老年法轮功学员到市公交公司办理乘车证的窗口询问缘由时，工作人员回答：你们去找南昌市委，言下之意是南昌市委直接下令，指使他们这样做的。坊间传闻，是南昌市委为了阻止老年法轮功学员乘坐免费公交车外出讲真相，而强行剥夺了这些老人免费乘坐公交车的合法权利。

二零一七年三月，南昌市的法轮功学员抱着善心，给殷美根邮寄了真相信“致南昌市委殷书记的一封信”，阐明这是一件剥夺老年法轮功学员免费乘坐公交车权利的违法违规事件，同时善劝殷美根能秉

承正义之举，在工作中坚守良知，善待法轮大法和法轮功学员，尽早恢复南昌市老年法轮功学员免费刷卡乘坐公交车的正当权利。此外，还给殷美根的哥哥殷件根（居住在南昌市青山湖区罗家镇殿王村）寄送真相信，呼吁殷美根的家人明真相，劝告殷美根弃恶从善。

对于取消南昌市老年法轮功学员免费乘坐公交车而造成的一切恶果，殷美根负有直接领导责任。

在殷美根担任南昌市委书记三年多期间，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愈演愈烈，非法判刑越来越重，勒索罚款的数目越来越大，开除公职的法轮功学员越来越多，至少有法轮功学员：罗春荣、涂琳、熊美英、杨春秀、王凤英、严精华、刘永英、夏明金、温燕、解思红、胡火妹、陈雯、高银凤、胡蜜桃、曹根秀、陈玉莲十六位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判刑；江兰英、张莉、邓桂英等多人遭非法刑拘；徐玉香、谢春媚等人遭非法治安拘留；万金莲、曹域成、刘海珍等人遭绑架；熊小玲、肖萍遭非法开除公职……

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恶报不是法轮功学员希望看到的，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就是为了让世人明白真相，得到神佛的救度。希望江西省仍在参与迫害者能够警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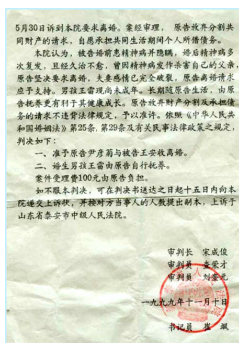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以下仅举几例。

■利用精神病人构陷

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复发，杀死其父母一事件被中共谎称为王因“练法轮功”所为。而在王与尹彦菊离婚的判决书（右图）上写得明白：“本

院认为……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而法轮功要求，精神病人及有精神病史的人不能修炼法轮功。这个案例却被中共江泽民集团收入1400例，栽赃到法轮功头上。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